

西安市鄠邑区乡村振兴局文 西安市鄠邑区财政局件

鄠乡振发〔2024〕9号

西安市鄠邑区乡村振兴局 西安市鄠邑区财政局 关于完善变更2024年部分中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及做好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区人社局、区财政局（金融办）：

2024年3月27日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对各区县2024年中央和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方案进行了集中会审。根据会审精神及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区农业农村局、区人社局、区财政局向我局报送了项目变更完善的函。现对2024年部分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内容完善变更如下：

一、具体情况

1. 王坊村粮油加工厂项目，项目内容调整变更为：安排中央

财政衔接资金 120 万元，盘活原王坊村粮油加工厂。财政资金用于新建农产品检验室 260 平米、粮油加工厂房 390 平米，改造提升原农产品销售室 190 平米（检验室、油加工厂房、销售室设备利用原有或自有设备）。本项目建成后资产确权至王坊村村集体，由蒋村街道落实项目收益监管，由村集体落实经营及固定资产后续管护责任，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 6—10 万元，带动本村集体经济壮大，同时带动本村约 20 户农户就业。

2. 渭丰街道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项目内容调整变更为：渭丰街道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位于渭丰街道真守村，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安排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280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购买小麦播种机 2 台、玉米播种机 2 台、旋耕机 2 台、耕地机 2 台、打药机 2 台、大棚王 2 台、拖拉机 4 台、多功能收割机 2 台、收玉米机 2 台等农业机械约 110 万元；真守村新建农资、农机多功能仓库约 1000 平方米约 170 万元。项目建成后资产确权至渭丰街道，由渭丰街道落实项目收益监管及固定资产后续管护责任，并委托联村股份公司统一运营管理，优先带动周边脱贫户（监测户）就业。同时，联村股份公司每年向真守村集体支付费用 2.5 万。提留 30% 公积金继续发展，剩余 70% 按照股权占比向相关村进行收益分配，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群众增收。

3. 涉农产业补助项目，项目内容补充完善为：涉农产业补助项目，安排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 万元，用于鼓励有劳动力且具

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脱贫户（监测户）发展特色种养殖、庭院经济，增加经营性收入。资金按产业发展类型及规模给予 500-2000 元补助，主要用于购置种子、种苗、种畜、饲料、农药、肥料等相关费用的补助。其中：（一）种植业 1. 瓜菜种植均不低于 1 亩，每亩补助 5.00 元；2. 葡萄、猕猴桃、樱桃等经济林均不低于 1 亩，每亩补助 800 元。（二）养殖业 1. 养牛 1 头及以上，每头补助 1500 元；2. 养猪 2 头及以上，每头补助 800 元；3. 养羊 3 只及以上，每只补助 500 元；4. 养蜂 3 箱及以上，每箱补助 200 元；5. 家禽养殖 50 只及以上，每只补助 15 元；（三）小型第三产业类农家乐、小商店、小菜店、小型农产品加工等三产发展，每户扶持 2000 元。未列入的农业产业项目，依据购置相关设施设备总数的 60% 予以扶持，最低不低于 500 元，最高不超过 2000 元。涉及苗木、草皮、露地花卉等不在奖补范围。

4.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项目内容补充完善为：小额贷款贴息项目，安排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90 万元，用于 2024 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监测户）小额贷款贴息项目，鼓励有劳动力且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脱贫户（监测户）积极发展产业，增强内生动力，巩固脱贫成果。预计 2024 年度存量贷款 600 户金额约 1950 万元，贴息 3600 人金额约 85 万元。

5. 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补贴项目，项目内容补充完善为：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补贴项目，安排资金 34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20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220 万元，财政

衔接资金主要用于 2024 年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补贴，其中：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每月每人补贴 600 元，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每新增吸纳 1 名脱贫劳动力给予企业补贴 2000 元。预估 2024 年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项目补贴可涉及脱贫劳动力 450 人，促进脱贫劳动力（监测户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增加收入。

二、相关要求

1. 为充分发挥专业特长，确保项目进度、施工质量、项目效益，经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专题会研究同意，由鄂邑建设集团负责，严格按照委托协议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进行代建管理，并督导推进项目实施，确保项目依法依规、有序规范进行。

2. 请项目实施主体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实施项目，不得随意变更建设地点、规模、标准和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实施计划作为各级检查、审计的依据。对符合立项、招投标条件的项目，要严格有关程序，做好项目监管，确保项目质量。

3. 加强项目监管。区财政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局等部门要做好项目的跟踪、检查、督导等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督促检查力度，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切实提高项目质量，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做好图片、文字（包括照片、视频、会议记录、文件等）等文档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并随时做好接受乡村振兴、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4. 加强资金监管。项目实施单位做好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发挥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监督作用，引导脱贫群众和社会公众参与项目决策、资金管理全过程监督。

5. 落实公告公示制度。项目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公告公示并将项目信息及时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

附件：西安市鄠邑区 2024 年部分完善变更后的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分配计划明细表

西安市鄠邑区乡村振兴局

西安市鄠邑区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 日

西安市鄠邑区乡村振兴局

2024 年 4 月 2 日印发

西安市鄠邑区2024年部分完善变更后的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分配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二级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具体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街道 联系人/联系方式		项目实施村 联系人/联系方式	是否脱贫 脱贫村	规划 年度	行业主管 部门	项目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受益户数	受益总人 数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包括监测户)		是否形成 固定资产	项目受益 对象	绩效目标	财政资金扶持环节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自 筹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户数(户)									
1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加工业	王坊村粮油加工项目	王坊村粮油加工厂项目。安排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20万元，盘活王坊村粮油加工厂。财政资金用于用于新建农产品检验室260平米、粮油加工厂房390平米，改造提升原农产品销售室190平米(检验室、厂房、销售室设备配置利用原有或自有设备)。本项目建成后资产确权至王坊村村集体，由王坊村街道落实项目收益监管，由村集体落实经营及固定资产后续管护责任。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6—10万元，带动本村集体经济壮大，同时带动本村约20户农户就业。	蒋村街道	王孝坤 15891755806	王坊村	赵焕雪 18133931854	否	2024年	区农业农村局	吴帅平	84870231	120	120	120				11	25	225	825	是	全体村民	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6—10万元，带动本村集体经济壮大，同时带动本村约20户农户就业	新建农产品检验室260平米、粮油加工厂房390平米，改造提升原农产品销售室190平米	
2	产业发展	产业服务支撑项目	农业社会化服务	渭丰街道农业托管服务项目	渭丰街道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项目内容调整更为：渭丰街道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位于渭丰街道其家村，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安排省财政衔接资金28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购买小麦播种机2台、玉米播种机2台、旋耕机2台、耕地机2台、打药机2台、大疆2台、拖拉机4台、多功能收割机2台、收玉米机2台等农业机械约110万元；其家村新建农资、农机多功能仓库约1000平方米约170万元。项目建成后资产确权至渭丰街道，由渭丰街道落实项目收益监管及固定资产后续管护责任，并委托联村股份公司统一运营管理，优先带动周边脱贫户(监测户)就业。同时，联村股份公司每年向其家村集体支付费用2.5万。预留30%公积金继续发展，剩余70%按照股权占比向相关村进行收益分配，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群众增收。	渭丰街道	王波 /187005589637	渭丰农业创意公司	刘荣原 17766663730	否	2024年	区农业农村局	吴帅平	84870231	280	280		280			渭丰全体脱贫户及监测户	渭丰全体脱贫户及监测户	渭丰全体群众	渭丰全体群众	是	全体居民	优先带动周边脱贫户(监测户)就业。同时，联村股份公司每年向其家村集体支付费用2.5万。预留30%公积金继续发展，剩余70%按照股权占比向相关村进行收益分配，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群众增收。	购买小麦播种机2台、玉米播种机2台、旋耕机2台、耕地机2台、打药机2台、大疆2台、拖拉机4台、多功能收割机2台、收玉米机2台等农业机械，在其家村新建农资、农机多功能仓库约1000平方米。	
3	产业发展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小额贷款贴息惠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2024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监测户)小额贷款贴息项目。鼓励有劳动力且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脱贫户(监测户)积极发展产业，增强内生动力，巩固脱贫成果。预计2024年度存量贷款600户金额约1950万元，贴息3600人金额约85万元。	全区	何方舟 84816161	全区	何方舟 84816161	/	2024年	区财政局	何方舟	84816161	90	90	90				全区相关监测户	全区相关监测户	全区相关群众	全区相关群众	否	全区相关脱贫户及监测户	通过小额贷款贴息，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资金主要用于2024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监测户)小额贷款贴息。	
4	就业项目	务工补助	劳务奖补	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项目	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补贴项目。安排资金34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20万元，市统财政衔接资金220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2024年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补贴，其中：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每月每人补贴600元，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补贴，其中：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每月每人补贴600元，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项目补贴可涉及脱贫劳动力450人，促进脱贫劳动力(监测户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增加收入。	全区	王佳 84873919	全区	王佳 84873919	/	2024年	区人社局	王佳	84873919	340	340	120		220		全区相关监测户	全区相关监测户	全区相关监测户	全区相关监测户	否	脱贫户、监测对象	促进脱贫户、监测对象实现就业。	资金主要用于2024年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补贴	
5	产业发展	产业服务支撑项目	农业社会化服务	涉农产业补助项目	涉农产业补助项目。安排中央财政衔接资金200万元，用于鼓励有劳动力且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脱贫户(监测户)发展特色种养、庭院经济，增加经营性收入。资金按产业发展类型及规模给予500-2000元补助，主要用于购置种子、种苗、种苗、饲料、农药、肥料等相关费用的补助。 其中：(一)种植业1.瓜菜种植均不低于1亩，每亩补助5,00元；2.葡萄、猕猴桃等经济林均不低于1亩，每亩补助800元。(二)养殖业1.养牛1头及以上，每头补助1500元；2.养殖2头及以上，每头补助800元；3.养羊3只及以上，每只补助500元；4.养蜂3箱及以上，每箱补助200元；5.家禽养殖50只及以上，每只补助15元。(三)小第三产业类农家乐、小商店、小卖部、小型农产品加工等三产发展，每户扶持2000元。未列入的农业产业项目，依据购置相关设施设备总数的60%予以扶持，最低不低于500元，最高不超过2000元。涉及苗木、草皮、露地花卉等不在奖补范围。	各镇办农业局	吴帅平 84870231	相关村	吴帅平 84870231	/	2024年	区农业农村局	吴帅平	84870231	200	200	200				1095	3285	1095	3285	否	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脱贫户及监测户	鼓励有产业的脱贫户、监测户产业持续发展，持续增收	资金主要用于购置种子、种苗、种苗、饲料、农药、肥料等相关费用的补助。	